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合併管理層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目前能夠獲得的其他資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十二個月，本集團預計錄得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31億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十二個月淨虧損約為人民幣2.48億元。

2021年淨利潤上升主要因為收回部分固定收益風險項目本金，本集團轉回預期信用損失約人民幣0.60億元；而2020年部分固定收益風險項目計提預期信用損失約人民幣3.24億元。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之全年業績的過程中，全年業績預期將於2022年3月刊發。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董事會基於現有所得相關資料之初步評估，尚未經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或獨立核數師審閱或確認，可能將面臨調整。

提醒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劉賀強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賀強先生(行政總裁)、胡志偉先生、楊美玉女士及施冰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劉玉海先生(主席)、李耀民先生(副主席)、王紅旭先生及王建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盧偉雄先生。